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采购人：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45

第六章 评审说明 74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磋商邀请函

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8,490.66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本采购包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本项目检测和监测任务完成为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 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2)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若为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均应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成员）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简称“信用报告”），并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供应商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作为证明材料（以资格审查人员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自查结果与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事项名称如有变更，以网站最新公示的相应事项名称为准。（由

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采购人保留查证的权利。若为联合体响应的，各成员均需提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供应商（或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必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检测范围至少含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等；若已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建质规(2023) 1 号，以下简称新标准）取得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的检测机构，需满足新标准规定具备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同时具备建筑材料及构配件、钢结构、地基基础、建筑节能）。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承诺检测能力能够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内容【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中格式十：承诺函（二）】；注：【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有关事项准备的通知》（粤建质〔2024〕244 号）规定，按照原标准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有效期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含）以后届满的，统一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广东省外企业以当地省级或直辖市或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为准（若有相关延期等情况，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供应商（或负责监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①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分项甲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测量甲级或以上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测量甲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5) 供应商（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且须提供承诺函，承诺所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的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能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及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内容。【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中格式十：承诺函（二）】

6) 供应商（或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在广东省建设工程检测监管服务平台已完成备案（提供平台截图）。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家（其中联合体响应的牵头单位必须为检测单位，联合体检测单位（含牵头单位）不能超过两家且须符合检测资质要求；联合体监测单位不能超过一家且须符合监测资质要求），并提供联合体响应协议书。联合体响应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个日历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与招标网；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址。

六、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公章）；

注：线上获取以邮件形式（邮件名称：公司全称+项目名称）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发送至 gddinghong868@163.com 邮箱，联系代理机构（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联系人审核资料，审核合格后按要求填写相关登记信息，方为报名成功。如需纸质磋商文件，可在报名成功后联系代理机构获取，纸质文件以快递形式发出，本项目仅接受已报名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四会市市政府大楼二楼北侧

联系方式：0758-32670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信安三路 3 号敏捷广场一期第 1 座 816 室之五

联系方式：0758-22830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758-2283006

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说明	1、本公司受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委托，采购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资金来源：通过积极申报专项债项目和多渠道统筹等方式解决。
2	项目名称	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3	项目编号	DHJZ-2024SH3CH-09
4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函
5	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要求磁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
6	开启方式	现场纸质开启（地址详见磋商公告）
7	评审方式	现场纸质评审
8	响应有效期	90 天
9	项目最高限价	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元陆角陆分（¥198,490.66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10	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11	采购实施	磋商时间、磋商地点详见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相关内容。
12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说明）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1. 总体说明

- 1.1 资金来源：详见《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范围详细要求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2. 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 2.1 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规定，详见《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报价内容必须符合满足条件，详见《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费用
 - 3.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 项目最高限价：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元陆角陆分（¥198,490.66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5. 适用范围

- 5.4.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6 定义

- 6.1. “采购人”系指用户单位，即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 6.2. “招标机构”系指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6.3. “磋商响应供应商”系指提交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6.4. 甲方：系指用户单位，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6.5. 乙方：系指成交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6.6.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指影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甲方的权利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磋商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6.7. “服务”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磋商邀请函
- （2）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6) 评审说明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送至或传真至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电话咨询或电邮形式均无效）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交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 2.3.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等，招标机构将在以下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与招标网；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址进行公告。
- 2.3.2. 所公布的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等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予以确认。
- 2.3.3. 考虑到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的影响，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4. 为使磋商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准备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个日历日前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相关公告，并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和采购人。其采购人和磋

商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5、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磋商响应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2.6、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为本采购项目的重要评审内容。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予以重视。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采购项目的评审方法对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3. 磋商总则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3.1.1.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磋商。

3.1.2. 语言和计量单位：磋商响应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3.2. 知识产权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磋商货物、技术、工程、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磋商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报价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3.3.1. 磋商响应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响应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十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3.3.2. 响应保证金在磋商前单独提交（如有）。

3.3.3. 所有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 磋商

3.4.1. 全部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应一式五份，正本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电子版要求磁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副本四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合法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正式签署。开标现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需委托)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现场工作人员审核。

3.4.2.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及电子版一份）必须放在完好的信

封或包装内密封，在封口及骑缝上加盖磋商单位的公章；首轮报价表单独放在小信封内密封，封口加盖磋商单位的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 3.4.3.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磋商货物、技术、工程、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磋商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报价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3.4.4.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对磋商项目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磋商中清楚地注明。
- 3.4.5.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并交予招标机构专责人员，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磋商将被拒绝。
- 3.4.6. 代理机构对非代理机构造成的、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4.7. 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快递等磋商。

3.5. 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日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根据原截止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3.6. 保证金（如有）

- 3.6.1 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2 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可以根据本款第 3.6.7 条的规定没收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3.6.3 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帐户、分支机构帐户转入保证金帐户的方式）提交，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磋商响应供应商，也可以选择银行或有资质的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单等方式递交保证金。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并且确保于《磋商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帐户（以银行到帐时间为准，汇错帐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 3.6.4 任何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 3.6.5 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予以原额退还。
- 3.6.6 成交人的保证金，满足下列要求，并在合同签订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1）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壹份合同副本。
- 3.6.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经监管部门审核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磋商响应供应商（或成交人）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上缴国库：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7. 文件的撤回

在文件截止日前磋商响应供应商可以撤标、但在文件截止后不允许撤标。

4. 磋商

4.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4.2. 磋商流程

- 4.2.1.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存在负偏离（不利于采购人的偏离）。对于磋商响应供应商提出的正偏离（即有利于采购人的偏离），不视为无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条件或规格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将不予以废标。

4.2.2. 磋商小组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4.2.3.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磋商供应商就有关技术、价格、项目任务安排和进度要求、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问题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供应商作出报价。

4.2.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2.5. 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供应商的技术、价格和其他信息。

4.2.6. 最终报价

4.2.7. 最终报价：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集中进行最终报价，一般情况下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一次报价，最终报价内容须现场公布。对最终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有效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说明原因。

4.2.8. 评审原则及方法（详见评审说明）

4.2.9.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议。

4.2.10.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详见评审说明）。

4.2.11. 磋商小组不直接向不成交方解释不成交原因，不退回磋商响应文件。

4.2.12. 以下情况将可能导致废标（详见评审说明）

（1）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可能导致废标。

（2）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包括招标项目价格、项目任务安排和进度要求、项目计划、技术规范、合同的主要条款），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3）磋商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于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内容规定进行磋商的一切后果。

4.3. 授标

- 4.3.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根据上述情况编写评审书面报告。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人确定后，由招标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人应依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同时，招标机构将在以下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采购与招标网；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址公告成交人名单，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招标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4.3.2. 第一成交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如此类推）：
- （1）放弃成交的；
 - （2）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5. 关于保密

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6. 成交和签订合同

6.1. 成交准则

6.1.1 最低磋商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1.2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6.2. 成交通知

6.2.1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并在成交公告公示期满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6.3. 签订合同

6.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响应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6.3.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3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6.3.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7. 签约及成交服务费

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2.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向中标（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以银行汇款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采购代理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最终以中标（成交）价为计算基价，按采购人与采购代理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计算为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 2、采购内容：对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进行高支模监测、对立体停车场进行检验检测服务。
- 3、最高限价：198,490.66 元
- 4、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项目预算金额
1	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1(项)	★自合同签订至本项目检测和监测任务完成为止	¥198,490.66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元陆角陆分)

说明：

- ★1）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 2）本项目预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198,490.66 元，其中检测项目金额约为人民币 113936.20 元，监测项目金额约为人民币 84554.46 元。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检测、监测服务及数量，并按实际检测、监测服务及数量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且分别不超检测、监测服务合同价。
- ★3）供应商须承诺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的附表涵括本项目要求检测项目的所有内容，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附件《承诺函》；
- ★4）报价方式：报价采用报“下浮率%”的方式。下浮率应为固定唯一值，有效报价范围： $0.00\% \leq \text{下浮率} < 100.00\%$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检测、监测内容

检测、监测汇总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检测、监测类别	最高限价（元）
1	检测服务	立体停车场地基基础检测	29586.20
2		立体停车场土方压实度	4200.00

3		立体停车场原材料检测	80150.00
4	监测服务	立体停车场主体沉降观测	15779.46
5		高支模监测	68775.00
含税合计			198490.66

检测、监测详细内容：

一、立体停车场地基基础检测								
序号	单体名称	桩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立体车库	天然地基	平板荷载试验	根	3	4480.00	13440.00	
			技术费	项	1	2956.80	2956.80	
			吊装运输费	kN	540	1.61	869.40	
			进退场	次	1	3360.00	3360.00	
2	立体车库	天然地基	轻型动力触探试验	m	64	140.00	8960.00	
小计（元）							29586.20	
二、立体停车场土方压实度								
序号	单体名称	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压实度试验	基础填土	压实度	个	32	105.00	3360.00	
2	压实度试验	室外道路	压实度	个	8	105.00	840.00	
小计（元）							4200.00	
三、立体停车场原材料检测								
序号	单体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钢结构	焊缝超声检测(条)		条	100	105.00	10500.00	

		钢板原材拉伸、弯曲 (组)	组	18	700.00	12600.00	
		焊接试板拉伸、弯曲 (组)	组	18	210.00	3780.00	
		钢结构防腐涂层厚度	构件	38	175.00	6650.00	
		钢结构防火涂层厚度	构件	38	175.00	6650.00	
2	水泥	凝结时间、密度、用水量、胶砂强度	批次	3	525.00	1575.00	
3	砂	筛分析、堆积密度、表观密度、含泥量	批次	3	385.00	1155.00	
4	石	筛分析、堆积密度、表观密度、含泥量	批次	3	385.00	1155.00	
5	混凝土	抗压强度	组	20	42.00	840.00	
		抗渗 P6	组	10	350.00	3500.00	
6	钢筋	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弯曲性能	组	20	105.00	2100.00	
		重量偏差	组	20	35.00	700.00	
		强屈比	组	20	35.00	700.00	
		最大力下总伸长率	组	20	35.00	700.00	
		反向（反复）弯曲	组	20	56.00	1120.00	
7	钢筋焊接 接头性能 检测	抗拉强度	组	10	70.00	700.00	
		伸长率	组	10	35.00	350.00	
		弯曲性能	组	10	56.00	560.00	
8	钢筋机械 连接性能	抗拉强度	组	10	70.00	700.00	
		最大力总伸长率	组	10	35.00	350.00	

	检测	残余变形	组	10	350.00	3500.00	
9	高强螺栓	扭矩系数	组	3	700.00	2100.00	
		抗滑移系数	组	3	840.00	2520.00	
10	预埋锚栓	力学性能	组	3	210.00	630.00	
11	电线电缆	标志检验	组	5	35.00	175.00	
		结构尺寸检查（绝缘厚度）	组	5	56.00	280.00	
		导体直流电阻	组	5	105.00	525.00	
		电压试验	组	5	105.00	525.00	
		绝缘电阻	组	5	105.00	525.00	
		不延燃试验	组	5	700.00	3500.00	
12	传力杆	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弯曲性能	组	3	105.00	315.00	
13	断路器	标志检验	组	2	35.00	70.00	
		电气间隙	组	2	70.00	140.00	
		爬电距离	组	2	70.00	140.00	
		绝缘电阻	组	2	105.00	210.00	
		剩余电流动作特性	组	2	420.00	840.00	
14	PVC-U 排水管材	规格尺寸	组	3	105.00	315.00	
		维卡软化温度	组	3	175.00	525.00	
		纵向回缩率	组	3	140.00	420.00	
		拉伸屈服强度	组	3	280.00	840.00	
		落锤冲击试验	组	3	210.00	630.00	
15	PVC-U 排水管件	规格尺寸	组	9	105.00	945.00	
		烘箱试验	组	9	140.00	1260.00	
		维卡软化温度	组	9	175.00	1575.00	

		坠落试验	组	9	140.00	1260.00	
小计（元）						80150.00	
四、立体停车场主体沉降观测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主体沉降观测布点埋设费	点	20	175.00	3500.00		
2	基准点	点	3	175.00	525.00		
3	主体沉降观测	点×次	186	51.80	9634.80		
	技术费	项	1	2119.66	2119.66		
小计（元）						15779.46	
五、高支模监测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数量	最高单价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位移基准点埋设	点	3	2450.00	7350.00		
2	沉降基准点埋设	点	3	175.00	525.00		
3	支架沉降埋设	点	20	175.00	3500.00		
4	支架水平位移埋设	点	20	175.00	3500.00		
5	立杆倾角埋设	点	20	280.00	5600.00		
6	立杆轴力埋设	点	20	280.00	5600.00		
7	实时监测（支架沉降、支架水平位移、立杆倾角、立杆轴力等）	宗	1	35000.00	35000.00		
	技术费	项	1	7700.00	7700.00		
高支模监测合计（元）						68775.00	
合计（元）						198490.66	

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情况（工期延长、突发情况造成监测频率加密、完工后建筑物继续沉降等情况，高支模监测及沉降观测须继续按照原频率、规范要求监测，直至主体完成、高支模拆除、主体稳定）费用不另外增加。

（三）技术服务要求

1、检测、监测依据

- 1.1、本工程设计图纸；
- 1.2、《建筑基坑技术规范》GB50497-2016；
- 1.3、《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1.4、《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1.5、《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 1.6、《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7、《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 -2008；
- 1.8、《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9、《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 15-60-2019；
- 1.10、《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14；
- 1.11、《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1.12、采购人及设计方所提出的监测要求；
- 1.13、国家标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1.14、国家标准《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1.15、行业标准《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 1.16、行业标准《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JGJ 120-2012）；
- 1.17、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 1.18、《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1.19、《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 1.20、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地方和行业颁布新标准及规范，则按新的执行。

2、监测资料的反馈

监测资料采用动态反馈。在现场测试时，若发现位移、沉降等出现异常或达到（超过）警戒值时，立即口头向监理或采购人报告，并及时出具监测结果通知监理和采购人；一般情况（围护结构处于正常状态）在外业工作结束后7日内向监理或采购人提交监测简报一式六份；全部监测工作完成，15天内提交正式监测报告一式六份。

3、检测资料的反馈

在现场检测时，若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口头向监理或采购人报告，并及时出具检测初步结

果通知监理和采购人；一般情况在外业工作结束后 2 日内向监理或采购人提交检测初步结果；全部（或分段）检测工作完成，7 天内提交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六份。

4、安全文明保证措施

（1）严格遵守国家现行有关的安全施工措施；

（2）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检测仪器设备必须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满后应进行检定/校准；

（3）操作人员要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检测、监测服务工作。

（四）服务管理标准和质量指标

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认真履行本项目服务合同的各项约定，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并达到以下重点事项的管理标准和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的约定在服务开始前确定适当的工作人员承担服务工作，并保证服务事项如期开展。

2、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并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周期定期向采购人汇报服务工作情况。

3、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完成服务事项的考察情况及意见，及时做出工作调整，以保证服务事项的执行不受影响。

4、成交供应商应教育其工作人员遵守采购人的业务流程、操作规范、监督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

5、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的服务事项行使必要的管理权，但该管理权的行使不得违背采购人利益，且不得违反采购人对完成本合同服务事务的要求。管理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选定、分工安排及考核；服务事项评估及验收。可根据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约定，成交供应商可以将上述管理权限部分委托给采购人行使。

6、成交供应商一切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必须以服从于采购人的工作需要为前提，以方便采购人为原则。

7、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提出的服务质量和效率问题，应在 3 个工作日进行反馈，共同提出改进措施。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使用成交服务过程的任何时候不应受到知识产权或版权的纠纷。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成交供

应商须完全独立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和法律

责任。

（六）其他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关于国家秘密载体保密管理的规定》等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成交供应商有责任和义务对需保密的内容及其成果进行保密。

（七）报价要求

1、报价：报价包括人工、管理费用、工具使用、检测监测不合格需整改后返工检测监测、工期延长等情况增加的监测频率、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的所有费用。为防止出现明显低价竞标的情况影响项目顺利进行，如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或下浮率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能做出合理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在评标委员会提出澄清要求后 30 分钟内提供相关书面说明及相应的证明材料。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管理费和利润分析，现场管理成本分析，税金分析，承包期内物价涨落风险分析、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 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类似检测监测项目中应用过的经验案例，提供合同、结算清单等]。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响应，并否决其参与资格。

2、报价采用报“下浮率%”的方式。下浮率应为固定唯一值，有效报价范围： $0.00\% \leq \text{下浮率} < 100.00\%$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即：检测、监测项目报价=检测、监测项目最高单价限价 $\times$ （1-报价下浮率） $\times$ 检测、监测数量。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磋商报价金额与依据磋商价下浮率计算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下浮率为准修正报价金额，但磋商报价下浮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如相同检测、监测项目出现不一致报价，以报价最低为准。

（八）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

本项目结算价=检测、监测项目最高单价限价×(1-成交下浮率)×实际完成的检测、监测数量。

若因设计变更或实际需求等情况需要增加检测、监测项目的，其单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标准计费×(1-30%)×(1-成交下浮率)。

检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为准，如超过检测服务合同价，则以检测服务合同价结算；监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为准，如超过监测服务合同价，则以监测服务合同价结算。最终结算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且不超合同价。

2、付款方式

2.1 检测费、监测费分期支付

2.2 工程检测费：①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按工程检测合同价的30%支付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成交供应商完成工程检测的工作量至50%和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检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已完成检测项目的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六份），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工程检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80%后，暂停拨付；③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检测工作，提交全部检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2.3 监测费：①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按监测合同价的30%支付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成交供应商完成监测的工作量至50%和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监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已完成监测项目的正式监测报告一式六份），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80%后，暂停拨付；③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监测，提交全部监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备注：1）若联合体响应的，履约保证金（提供形式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由牵头人按成交价的5%提供。

2）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款项支付时，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

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未收到款项为由，拒绝配合采购人有关工作。

（九）变更

1、因工程设计变更、改线、重大工艺变更、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监督单位或现场需要等原因导致已经采购人审核确认的检测、监测方案需要调整的，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的增减。成交供应商在实施增减前，需重新编制实施检测、监测方案报本项目的设计人、监理人及采购人审核，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2、计价：合同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已有类似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可参照类似检测、监测项目综合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没有适用于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则以《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下浮30%作为基准价，再结合成交下浮率进行计算，即：若因设计变更或实际需求等情况需要增加检测、监测项目的单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对应的收费指导价 $\times (1-30\%) \times (1-\text{成交下浮率})$ ，并经采购人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如相同检测、监测项目出现不一致报价，以报价最低为准。

（十）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至本项目检测和监测任务完成为止
标的提供的地点	四会市中医院（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付款方式	检测费、监测费分期支付 1.1 工程检测费：①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按工程检测合同价的 30%支付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成交供应商完成工程检测的工作量至 50%和 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检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已完成检测项目的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六份），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工程检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 80%后，暂停拨付；③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检测工作，提交全部检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1.2 监测费：①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按监测合同价的 30%支付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成交供应商完成监测的工作量至 50%和 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监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已完成监测项目的正式监测报告一式六份），成交供应商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 80%后，暂停拨付；③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监测，提交全部监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备注:1）若联合体响应的，履约保证金（提供形式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由牵头人按成交价的 5%提供。 2）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款项支付时，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

	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未收到款项为由，拒绝配合采购人有关工作。
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的要求进行检测监测，出具客观、准确、公正、真实的成果/报告，并要对各项成果负责，对各项成果保密。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成果/报告等文件，应符合国家规定的工程技术质量标准，满足本项目质量要求。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果/报告。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保函 ①若采用银行保函，选择商业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②若采用担保公司履约保函，选择有资质的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③可选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保证保险单或保险合同作为履约保证金凭证。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成交价的 5%；履约保证金时间：合同签订前提供上述担保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其他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四代建合〔2024〕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甲 方：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乙 方：

日 期： 年 月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约地点：广东省四会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磋商文件的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

第一条 合同项目

1.1 检测、监测内容（详见附件1 检测、监测内容汇总表、附件2 检测内容汇总表、附件3 监测内容汇总表）：

1.2 乙方负责合同项目的实施。

1.3 响应总报价应包括完成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工、管理费用、工具使用、检测监测不合格需整改后返工检测监测、工期延长等情况增加的监测频率、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次服务项目的全部费用。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乙方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2、合同总价

2.1 合同总额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含税）

单价下浮率_____。

其中：

检测费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监测费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至本项目检测和监测任务完成为止。

2.2 本合同的成交单价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2.3 如果成交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成交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按修正后的总价不得超成交价，若超成交价，则以成交价为合同总价。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会议纪要、协议、最终报价及其它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技术服务要求

1、检测、监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1、本工程设计图纸；
- 1.2、《建筑基坑技术规范》GB50497-2016；
- 1.3、《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1.4、《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1.5、《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 1.6、《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7、《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1.8、《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9、《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 15-60-2019；
- 1.10、《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14；
- 1.11、《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1.12、采购人及设计方所提出的监测要求；
- 1.13、国家标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1.14、国家标准《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 1.15、行业标准《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 1.16、行业标准《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JGJ 120-2012）；
- 1.17、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 1.18、《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1.19、《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 1.20、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地方和行业颁布新标准及规范，则按新的执行。

2、监测资料的反馈

监测资料采用动态反馈。在现场测试时，若发现位移、沉降等出现异常或达到（超过）警戒值时，立即口头向监理或甲方报告，并及时出具监测结果通知监理和甲方；一般情况（围护结构处于正常状态）在外业工作结束后7日内向监理或甲方提交监测简报一式六份；全部监测

工作完成，15 天内提交正式监测报告一式六份。

3、检测资料的反馈

在现场检测时，若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口头向监理或甲方报告，并及时出具检测初步结果通知监理和甲方；一般情况在外业工作结束后 2 日内向监理或甲方提交检测初步结果；全部（或分段）检测工作完成，7 天内提交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六份。

4、安全文明保证措施

（1）严格遵守国家现行有关的安全施工措施；

（2）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检测仪器设备必须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满后应进行检定/校准；

（3）操作人员要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检测、监测服务工作。

第三条服务管理标准和质量指标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认真履行本项目服务合同的各项约定，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并达到以下重点事项的管理标准和服务要求：

1、乙方应当根据甲方与乙方双方的约定在服务项目开始前确定适当的工作人员承担服务工作，并保证服务事项如期开展。

2、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并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周期定期向甲方汇报服务工作情况。

3、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完成服务事项的考察情况及意见，及时做出工作调整，以保证服务事项的执行不受影响。

4、乙方应教育其工作人员遵守甲方的业务流程、操作规范、监督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

5、乙方对所提供的服务事项行使必要的管理权，但该管理权的行使不得违背甲方利益，且不得违反甲方对完成本合同服务事务的要求。管理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选定、分工安排及考核；服务事项评估及验收。可根据甲方与乙方双方约定，乙方可以将上述管理权限部分委托给甲方行使。

6、乙方一切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必须以服从于甲方的工作需要为前提，以方便甲方为原则。

7、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质量和效率问题，应在 3 个工作日进行反馈，共同提出改进措施。

第四条知识产权

甲方在使用成交服务过程的任何时候不应受到知识产权或版权的纠纷。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完全独立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 and 法律责任。

第五条其他要求

乙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关于国家秘密载体保密管理的规定》等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对需保密的内容及其成果进行保密。

第六条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

本项目结算价=检测、监测项目最高单价限价 $\times$ (1-成交下浮率) $\times$ 实际完成的检测、监测数量。

若因设计变更或实际需求等情况需要增加检测、监测项目的，其单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标准计费 $\times$ (1-30%) $\times$ (1-成交下浮率)。

检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为准，如超过检测服务合同价，则以检测服务合同价结算；监测结算价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为准，如超过监测服务合同价，则以监测服务合同价结算。最终结算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且不超合同价。

2、付款方式

2.1 检测费、监测费分期支付

2.2 检测费：①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按工程检测合同价的30%支付预付款，乙方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乙方完成工程检测的工作量至50%和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检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已完成检测项目的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六份），乙方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工程检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80%后，暂停拨付；③乙方完成全部检测工作，提交全部检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2.3 监测费：①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按监测合同价的30%支付预付款，乙方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支付申请手续；②在乙方完成监测的工作量至50%和80%时可分别申请支付监测项目对应服务费进度款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已完成监测项目的正式监测报告一式六份），乙方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当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对应合同价80%后，暂停拨付；③乙方完成全部监测，提交全

部监测报告（一式六份）等资料审核通过并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完成余款申请支付手续。

备注:1) 若联合体响应的，履约保证金（提供形式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由牵头人按成交价的 5%提供。

2)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不得以未收到款项为由，拒绝配合甲方有关工作。

第七条变更

1、因工程设计变更、改线、重大工艺变更、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监督单位或现场需要等原因导致已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检测、监测方案需要进行调整的，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的增减。乙方在实施增减前，需重新编制实施检测、监测方案报本项目的设计人、监理人及甲方审核，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2、计价：合同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已有类似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可参照类似检测、监测项目综合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没有适用于变更检测、监测项目的综合单价，则以《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下浮 30%作为基准价，再结合成交下浮率进行计算，即：若因设计变更或实际需求等情况需要增加检测、监测项目的单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对应的收费指导价 $\times (1-30\%) \times (1-\text{成交下浮率})$ ，并经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如相同检测、监测项目出现不一致报价，以报价最低为准。

第八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1.1 甲方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此项目检测、监测的相关资料。

2、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地方有关标准进行检测、监测。

1.2 乙方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项目要求，进行服务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项目成果，并对其负责。不得有被第三人追诉的情况，如检测、

监测方案中侵犯他人专利和技术秘密、知识产权问题。

2、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数量向甲方交付资料及项目成果。

3、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按规定参加有关的技术审查、评审，并根据评审结论负责修改、调整与补充。

4、乙方在项目过程和成果报批过程中与甲方密切配合；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等问题，配合甲方对执行的项目进行定期检讨。

5、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项目完成后，乙方须把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完整归还甲方。

6、乙方必须严格按相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范做好检测、监测服务，确保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致使人员意外伤亡，均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其他

1.1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磋商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它们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达成的书面补充和修正文件；
- （2）本合同；
- （3）成交通知书；
- （4）磋商文件；
- （5）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但如乙方在响应时作为竞争条件而在响应文件及其附件中作出比磋商文件及答疑纪要和本合同更有利于甲方的响应，则响应文件及其附件中更有利于甲方的相关条款内容的解释顺序

优于磋商文件及答疑纪要和本合同，乙方须按这些响应承诺履行。

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和义务。如发现乙方擅自向第三方转让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和义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20%。

1.3 本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1.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四会市

1.5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名称：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地址：四会市市政府大楼二楼北侧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附件 1：检测、监测内容汇总表（此表格式供参考，最终以签订合同清单格式为准）

序号	服务内容	检测、监测类别	成交下浮率	成交合计（元）	备注
1	检测服务	立体停车场地基基础检测			
2		立体停车场土方压实度			
3		立体停车场原材料检测			
4	监测服务	立体停车场主体沉降观测			
5		高支模监测			
		含税合计			

附件 2：检测内容汇总表（此表格式供参考，最终以签订合同清单格式为准）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工序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	单位	最高单价 限价(元)	成交 下浮率	成交单 价(元)	合计 (元)	备注

附件 3：监测内容汇总表（此表格式供参考，最终以签订合同清单格式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最高单价限 价（元）	成交下浮 率	成交单价 （元）	合计（元）	备注

附件 4：检测、监测投入人员和设备：

(1)拟投入的主要人员配置

人员	资格与经历	人员数量

(2)拟投入的主要仪器设备

序号	仪器设备	单位	数量

政府采购项目廉政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甲方单位：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单位：

为加强政府采购领域廉政建设，规范政府采购项目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责任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管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项目承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政府采购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不正当交易。

甲乙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干部和从事该政府采购项目的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等。
- （二）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者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及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或要

求乙方购买政府采购项目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等。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遵守和执行政府采购的有关政策规定，不准有以下行为：

（一）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好处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规定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纪检监察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在“肇庆市政府采购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平台”公布，并视情节在1-2年内不准在肇庆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依法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正式生效。

甲方单位：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盖章）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响 应 承 诺 函

致：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DHJZ-2024SH3CH-09]，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不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 造 商 (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DHJZ-2024SH3CH-09]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我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一）

致：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函（二）

致：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对于 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我方郑重承诺：①在成交后能出具有效的检测、监测成果/报告；②所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的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能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及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内容（如为联合体响应的，则检测方各成员所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的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能满足其所负责的分工部分）。

本承诺书承诺的内容，若有不实，自愿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名称须填写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参 数 性 质	磋 商 文 件 规 定 的 技 术 和 服 务 要 求	响 应 文 件 响 应 的 具 体 内 容	型 号	是 否 偏 离	证 明 文 件 所 在 位 置	备 注
1								
2								
3								
4								
5								
6								
.....								

说明：

-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采购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磋商文件要求支付。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DHJZ-2024SH3CH-09）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_ (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_____(盖章)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开立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_____（¥：_____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止，共计_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评审说明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1）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鼎鸿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

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3)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成员）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简称“信用报告”），并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供应商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作为证明

		材料(以资格审查人员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自查结果与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事项名称如有变更，以网站最新公示的相应事项名称为准。（由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采购人保留查证的权利。若为联合体响应的，各成员均需提供。）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的资质要求	供应商（或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必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检测范围至少含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等；若已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建质规(2023) 1 号，以下简称新标准）取得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的检测机构，需满足新标准规定具备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同时具备建筑材料及构配件、钢结构、地基基础、建筑节能）。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承诺检测能力能够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内容【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中格式十：承诺函（二）】；注：【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有关事项准备的通知》粤建质〔2024〕244 号规定，按照原标准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含）以后届满的，统一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广东省外企业以当地省级或直辖市或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为准（若有相关延期等情况，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特定的资质要求	供应商（或负责监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具备以下条件之

		一：①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分项甲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测量甲级或以上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测量甲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10	特定的资质要求	供应商（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且须提供承诺函，承诺所具备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证书）的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能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及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内容。 【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中格式十：承诺函（二）】
11	特定的资质要求	供应商（或负责检测工作的联合体成员）须在广东省建设工程检测监管服务平台已完成备案（提供平台截图）。
12	特定的资质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家（其中联合体响应的牵头单位必须为检测单位，联合体检测单位（含牵头单位）不能超过两家且须符合检测资质要求；联合体监测单位不能超过一家且须符合监测资质要求），并提供联合体响应协议书。联合体响应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
13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 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参

		与的供应商（联合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若为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均应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签署、盖章	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需委托)。
3	磋商响应有效期	响应承诺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且磋商有效期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
4	服务期限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自合同签订至本项目检测和监测任务完成为止
5	合理证明低报价	供应商没有出现明显低价的情况。如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或下浮率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能做出合理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在评标委员会提出澄清要求后 30 分钟内提供相关书面说明及相应的证明材料。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

		管理费和利润分析，现场管理成本分析，税金分析，承包期内物价涨落风险分析、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 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类似检测监测项目中应用过的经验案例，提供合同、结算清单等]。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响应，并否决其参与资格。
6	“★”条款	投标（响应）文件满足“★”条款要求
7	无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1）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3）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响应文件澄清

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注：磋商工作于开启现场进行，供应商在接到电话通知或者现场工作人员通知后 30 分钟内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否则视为退出磋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

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 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5.详细评审

采购包 1(四会市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高支模监测、立体停车场检验检测服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40.0 分 技术部分 40.0 分 报价得分 20.0 分	
技术部分	总体服务方案（8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采购内容制定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检测、土方压实度、原材料检测、主体沉降观测、高支模监测等方面内容）进行评审： （1）对本项目检测、监测情况和特点了解透彻，针对性制定详细的服务实施方案，实施保障措施完善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8 分； （2）对本项目检测、监测情况和特点比较了解，制定的服务实施方案较有针对，实施保障措施较合理，能较好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5 分；

		（3）对本项目检测、监测情况情况和特点基本了解，制定服务实施方案有基本的针对性，实施保障措施基本合理，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 分； （4）没有提供与本项评审相关的方案内容，得 0 分。
	检测、监测方法、措施（10 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供应商编制具体的检测、监测方法、方案（包括不限于检测、监测内容；检测、监测程序；检测、监测技术与方法；检测、监测频率；节能环保；“四新”技术等方面内容）进行评审： （1）检测、监测方案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且贴合项目现状，能针对检测、监测内容作出细致深入的分析，检测、监测程序合理，检测、监测技术与方法先进，检测、监测频率精准，节能环保工作安排清晰、措施到位，“四新”技术落实到位，能迅速提高检测、监测效率的，得 10 分； （2）检测、监测方案较满足采购需求，能针对检测、监测内容作出分析，检测、监测程序较合理，检测、监测技术与方法较可靠，检测、监测频率较准确，节能环保工作符合实际，能较好的落实“四新”技术，能较好的保证检测、监测效率的，得 6 分； （3）检测、监测方案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基本能对检测、监测内容作出分析，检测、监测程序基本合理，检测、监测技术与方法落后，检测、监测频率基本准确，节能环保工作基本到位，基本能落实“四新”技术，基本能保证检测、监测效率的，得 2 分； （4）没有提供与本项评审相关的方案内容，得 0 分。
	服务管理标准和质量指标方案(10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管理标准和质量指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排、分工安排、进度时间安排、进度保障措施、服务事项评估及验收等方面内容）进行评审： （1）方案制定全面详细、针对性强，岗位职责明确，方案合理且操作性强，管理措施齐全，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

		得 10 分； （2）方案制定较全面、有针对性，岗位责任比较明确，方案较合理且操作性较强，管理措施较齐全，能较好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6 分； （3）方案制定简单，岗位责任基本明确，方案基本合理，管理措施基本齐全，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 分； （4）没有提供与本项评审相关的方案内容，得 0 分。
	资料信息管理方案 (7 分)	根据供应商检测、监测资料信息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资料的反馈、监测资料的反馈等方面内容）进行评审： （1）检测、监测资料信息管理制度完善，管理措施详细，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7 分； （2）检测、监测资料信息管理制度较完善，管理措施较详细，能较好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4 分； （3）有基本的检测、监测资料信息管理制度，管理措施简单，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1 分； （4）没有提供与本项评审相关的方案内容，得 0 分。
	安全保障方案（5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检测、监测服务的安全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保证措施、安全措施管理、安全保障体系管理等方面）进行评审： （1）安全保障方案完整，内容详细，安全保障措施完善，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5 分； （2）安全保障方案比较完整，内容较详细，安全保障措施较完善，较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 （3）安全保障方案基本完整，内容简单，安全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1 分； （4）没有提供与本项评审相关的方案内容，得 0 分。
商务部分	项目业绩（12 分）	1、供应商（或联合体检测成员）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承接过类似检测项目业绩，每项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2、供应商（或联合体监测成员）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以来承

		接过类似监测项目业绩，每项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没有提供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资历 (12 分)	1、对检测分项项目负责人能力的评审：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和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6 分；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以上）资格和工程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6 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则按最高分进行计分。 2、对监测分项项目负责人能力的评审：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和岩土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资格，得 6 分；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和岩土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资格，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6 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则按最高分进行计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需提供人员的相应证书、身份证及响应截止前近 3 个月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人员须执行一人一岗制，不得兼任，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资历 (项目负责人除外) (4 分)	1、对检测分项技术负责人能力的评审：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和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以上）资格和工程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则按最高分进行计分。 2、对监测分项技术负责人能力的评审：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和岩土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资格，得 2 分；同时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和岩土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资格，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则按最高分进行计分。

		注：本项最高得 4 分。需提供人员的相应证书、身份证及响应截止前近 3 个月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人员须执行一人一岗制，不得兼任，不提供不得分。
	拟投入项目人员资历（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除外）（12 分）	拟投入项目人员：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每人得 2 分。若联合体响应，负责检测的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6 分；负责监测的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需提供人员的相应证书、身份证及响应截止前近 3 个月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人员须执行一人一岗制，不得兼任，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2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高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高（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报价 XXXX 60%为报价最高，评标基准价为 1-60%=40%，得满分；有投标报价为 50%，投标报价为 1-50%=50%；以此类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6.汇总、排序

采购包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

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7.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